



中國音樂學院
CHINA CONSERVATORY OF MUSIC



中国音乐学院 | 2026
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中國音樂學院
CHINA CONSERVATORY OF MUSIC



2021

目录

学校介绍	1
第一部分 培养目标	3
第二部分 报名条件	3
第三部分 招生专业及计划	4
第四部分 报名	4
第五部分 考试	11
第六部分 录取	12
第七部分 学习方式、学制、住宿情况及就业方式	12
第八部分 学费标准及奖助政策	13
第九部分 毕业和学位授予	14
第十部分 信息发布和其他事项	14
 附件	
1. 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16
2. 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科目、考试要求	22
3. 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同等学力加试科目、加试要求	27
4. 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课题研究计划书	28
5. 报考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专家推荐书	29
6. 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	30
7. 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审查表	32
8. 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档案审查意见表	35





博学精艺 仁爱诚信

学校介绍

中国音乐学院建立于 1964 年，是国家“双一流”建设院校、北京市“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设院校、“全球音乐教育联盟”秘书处学校。学校坚持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守弘扬中华优秀传统音乐文化、发展社会主义民族新音乐的办学初心，以“承国学、扬国韵、育国器、强国音”为办学理念，以“仁爱、诚信、博学、精艺”为校训，以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高等音乐学府为办学目标，倡导和建设“中国乐派”，独具中国音乐教育和研究特色，多年来被誉为“中国音乐家的摇篮”“中国音乐的殿堂”。

中国音乐学院致力于构建和完善中国音乐的学科体系、学术体系和话语体系，学科建设水平处于全国领先地位。学校拥有艺术学一级学科博士点、音乐专业类别博士点，建有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是“接受中国政府奖学金来华留学生院校”。教育教学覆盖研究生、本科、附中（预科）三个层次，构成集音乐学、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表演、音乐教育、艺术管理为一体的全方位学科专业布局。学校设有音乐学系（中国音乐理论研究院）、作曲系、指挥系、声乐歌剧系（中国声乐艺术研究院）、国乐系、管弦系、钢琴系、艺术管理系、教育学院、思想政治理论教学部、基础教学部、附属中学等教学单位，形成以中国音乐理论、中国音乐创作、中国音乐表演及音乐教育多维一体的教学体系。

学校师资力量雄厚，凝聚众多在行业内外有着重要影响力的名家名师。师资教学与科研团队是由国家级高层次人才、全国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国家级教学名师、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全国各专业协会会长、北京市“高创计划”领军人才、北京市“高创计划”教学名师、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北京市教学名师、北京市长城学者、北京市拔尖人才、北京市优秀青年人才等构成的一流师资队伍，为建设国家级“中国民族声乐教学团队”、国家级“中国民族器乐教学团队”、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教育部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北京市重点学科、承担国家级重点科研项目等科研工作提供了坚强有力的智库资源支撑。

建校以来，学校的人才培养成果丰硕，涌现了大批著名的国际化人才，向海内外输送一万多名各专业优秀毕业生。学校坚持开放办学方针，先后与 85 所世界一流大学及国际知名院团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为促进中外音乐文化交流和资源共享提供了重要渠道，为中国音乐的继承、发展和弘扬做出重要贡献。

近年来，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艺术创作导向，持续发挥好党和国家重要文化传播窗口作用，全面推动“中国乐派”的建设与发展，依托艺术实践中心开展有组织的高水平艺术创演，把办学实践积淀的文化资源转化为服务国家文化战略和新时代首都发展的独特优势，努力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高等音乐学府。

第一部分 培养目标

培养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品德良好，具有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掌握本学科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和精湛的专业技能，具有独立从事音乐艺术理论研究能力、从事音乐创作与表演能力，并能够取得创造性成果的高层次创新型专门人才。

第二部分 报名条件

一、报名参加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二)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三)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学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四) 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硕士研究生毕业或已获硕士学位的人员。

2. 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录取当年入学前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

3. 同等学力人员，须具备以下条件：

(1) 获得学士学位满 6 年及以上（即 2020 年 9 月 1 日之前获得学士学位）；

(2) 有在公开学术刊物上发表相当于硕士学位论文水平的学术论文。

(五) 非学历教育（有硕士学位、无毕业证）的专业学位人员或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必须在报名截止前获硕士学位，否则按同等学力人员报考。

(六) 在境外获得学历（学位）证书的人员需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七) 有两名与所报考专业相关、具有教授或相当职称的专家（非所报考的导师）的书面推荐意见。

(八)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人员，除须符合本简章中规定的报考条件外，还须符合教育部当年该专项计划招生对象的各项要求。

二、有关说明

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

将不予录取，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第三部分 招生专业及计划

博士研究生招生实行“课题制”。学校根据 2025 年博士研究生实际招生情况及学科建设需求，拟定 2026 年各学科专业招生计划，详见《专业目录》（附件）。2026 年招生计划将以上级计划部门正式下达的计划为准，分专业招生计划将根据下达计划及各专业报考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第四部分 报名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报考材料提交两个阶段。所有报考考生均须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报名和报考材料提交，积极配合签署《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并遵守相关约定，认真核对并确认本人报名信息，根据要求提交报考材料，逾期不得补办。

一、网上报名

（一）报名时间

2026 年 2 月 28 日 9:00 至 3 月 5 日 16:30。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

（二）报名网站

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以下简称“研招网”）“博士网报”栏目，公网网址：<https://yz.chsi.com.cn/bsbm>。

（三）报名要求

1. 考生须按要求如实填写报名信息，上传本人近期正面、免冠、无妆、白色背景彩色电子证件照片，缴纳报名费 200 元（一经缴纳，不予退还）。未缴纳报名费者报名无效。

2. 网上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每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重复报名以系统最后确认信息为准。考生本人的网上报名号和密码须务必牢记。

3. 考生应如实填写本人所受奖惩情况，特别是在参加普通和成人高等学校

招生考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国家教育考试过程中因违纪、作弊所受处罚情况。对弄虚作假者，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4. 相关填报要求

(1) 报考声乐表演艺术、民族器乐表演艺术、钢琴表演艺术、管弦乐表演艺术专业的考生，须在“研招网”「报考信息」填报界面的「备用信息」「备用信息 1」栏内**分别填报**专业主科考试曲目，每栏填报 2-3 首，填报内容须注明曲目名称、作者，有作品编号的须同步标注作品编号。

特别说明：

报考声乐表演艺术、民族器乐表演艺术、钢琴表演艺术、管弦乐表演艺术专业的考生，可于**4月6日24:00**前（含当日）向研招办博士研究生招生专用邮箱发送邮件，提交专业主科考试曲目更换申请，曲目可全部或部分更换。邮件中须一并附考生本人身份证件正反面电子版、“研招网”报名号，邮件主题统一命名为**「博士曲目更换 - 姓名 - 报名号 - 报考专业」**，相关附件命名须与邮件主题保持一致。逾期提交或材料提交不全的申请，研招办不予受理；未在上述时限内提交曲目更换申请的考生，一律以研招网报名时填报的曲目为准；考生一经提交曲目更换申请，相关曲目信息即完成变更，不得再次修改。

研招办负责对考生曲目填报的完整性、提交时限等进行核验，各相关招生院系负责开展曲目内容合规性审核，审核未通过的考生，一律取消其业务课二考试资格。考生考试现场实际演唱（演奏）曲目与最终核定的填报曲目不一致的，将按相关规定在其业务课二专业主科成绩总分中扣除相应分值。

(2) 报考指挥表演艺术专业的考生，须在“研招网”「报考信息」填报界面的「备用信息」「备用信息 1」栏内**分别填报**专业主科考试曲目，每栏填报 1 首。

(3) 报考作曲、视唱练耳专业的考生，须在“研招网”「报考信息」填报界面的「备用信息」「备用信息 1」栏内**分别填报**选考科目，每栏填报一科。

(4) 申请初试外国语科目免考的考生，须在“研招网”「报考信息」填报界面的「备用信息 2」栏内填写“申请外国语科目免考”，并完整注明本人符合的具体免考条件（示例：英语六级 425 分、托福 75 分、境外学习 1 年及以上），同时在报考材料提交环节上传对应免考证明材料的原件清晰照片。

(5) 网上报名成功后，考生须打印《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按表格要求填写本人自述，签署报考意见、明确报考类别（定向就业/非定向就业），签字及盖章后，在提交报考材料时上传。

(四) 注意事项

1. 考生须确认完全符合学校各招生专业的报考条件后，再进行网上报名，并如实、准确填写本人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

2. 考生身份证、户口本上的姓名、出生日期、民族、性别等身份信息，必须同报考时填报的身份信息（含报考使用学历的身份信息）一致；考生身份信息变更的，须按变更后的身份信息填报，并向学校提供由公安机关出具的相关证明。报名后至入学报到之前，考生原则上不得变更姓名、出生日期、身份证号、民族等身份信息。

3. 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建议考生在报名前，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s://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按照查询到的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报名的信息填报。

二、报考材料提交

(一) 提交时间

2026年3月9日9:00至3月12日16:00。

(二) 提交网站

报考材料提交网站及操作流程将另行通知。

(三) 报考材料提交要求

完成网上报名并缴纳报名费的考生，登录报考材料提交网站，核对报名信息，按要求提交相关报考材料。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材料或因自身原因材料提交不全的考生，报名信息无效。

(四) 考生应当提交以下材料（最终以报考材料提交网站要求为准）

1. 有效居民身份证

本人二代（或三代）居民身份证原件正反面电子照片，人像面、国徽面均需上传，身份证电子版照片背景须为白色，聚焦清晰、亮度均匀，四边四角完整。

2. 《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

3. 《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详见附件）。

4. 《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审查表》（详见附件）。

5. 《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档案审查意见表》（详见附件）。

6. 学历（学籍）、学位材料

（1）应届硕士毕业生（境内院校）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2）应届硕士毕业生（境外院校）

院校学籍证明及经公证的学籍证明中文翻译件原件

（3）往届硕士毕业生（境内院校）

①《教育部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2002 年以后毕业的往届生）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2002 年以前毕业的往届生）

②《中国高等教育学位认证报告》或《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须为 2022 年 8 月 15 日后开具的新版）

（4）往届硕士毕业生（境外院校）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证书》（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认证报告上的 12 位在线验证码或 7 位认证编号必须清晰完整）

（5）同等学力人员

①《教育部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2002 年以后毕业的往届生）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2002 年以前毕业的往届生）

②《中国高等教育学位认证报告》或《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须为 2022 年 8 月 15 日后开具的新版）

（6）同等学力获得硕士学位证书人员

①本科、硕士阶段《教育部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2002 年以后毕业的往届生）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2002 年以前毕业的往届生）

②本科、硕士阶段《中国高等教育学位认证报告》或《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须为 2022 年 8 月 15 日后开具的新版）

7. 学术成果材料

(1) 应届硕士毕业生（境内院校）

①硕士阶段成绩单（须由考生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审核盖章）

②硕士学位论文初稿

③跨专业（非音乐类专业）考生还需提交：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的，在公开学术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或代表性研究成果

(2) 应届硕士毕业生（境外院校）

①硕士阶段成绩单（须由考生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审核盖章）

②硕士学位论文初稿或一篇相当于所报专业方向硕士水平的学术论文

③跨专业（非音乐类专业）考生还需提交：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的，在公开学术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或代表性研究成果

(3) 往届硕士毕业生（境内院校）

①硕士阶段成绩单（须由考生所在学校教务或档案管理部门审核盖章）

②硕士学位论文（须有封面页、目录页、完整内容页）

③跨专业（非音乐类专业）考生还需提交：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的，在公开学术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或代表性研究成果

(4) 往届硕士毕业生（境外院校）

①硕士阶段成绩单（须由考生所在学校教务或档案管理部门审核盖章）

②硕士学位论文（须有封面页、目录页、完整内容页）或一篇相当于所报专业方向硕士水平的学术论文

③跨专业（非音乐类专业）考生还需提交：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的，在公开学术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或代表性研究成果

(5) 同等学力人员

①本科阶段成绩单（须由考生所在学校教务或档案管理部门审核盖章）

②学士学位论文（须有封面页、目录页、完整内容页）

③在公开学术刊物上发表相当于硕士学位论文水平的学术论文

④跨专业（非音乐类专业）考生还需提交：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的，在公开学术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或代表性研究成果

(6) 同等学力获得硕士学位证书人员

①硕士阶段成绩单（须由考生所在学校教务或档案管理部门审核盖章）

②硕士学位论文（须有封面页、目录页、完整内容页）

③跨专业（非音乐类专业）考生还需提交：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的，在公开学术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或代表性研究成果

（7）《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课题研究计划书》（详见附件）

（8）《报考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专家推荐书》（详见附件）

（9）专业材料

音乐学：学术论文 2 篇，其中 1 篇须为公开发表且与报考课题研究方向相关（单篇不少于 5000 字），均由本人独立完成或为第一作者。

音乐教育、艺术管理、音乐科技：学术论文 2 篇，其中 1 篇须为公开发表且与报考课题研究方向相关（单篇不少于 5000 字），均由本人独立完成或为第一作者。

作曲技术理论：学术论文 1 篇，与报考课题研究方向相关（不少于 5000 字），由本人独立完成或为第一作者。其中，报考和声、音乐作品分析、复调研究方向，另提交 1 部独立创作的三重奏以上编制的室内乐作品；报考管弦乐法研究方向，另提交 1 部独立创作的管弦乐作品。

作曲（二选一提交）：

①类别一：本人独立创作的作品不少于 3 首，含 1 首管弦乐作品，其余 2 首可为室内乐、声乐、民乐及电子音乐等类型。所提交作品中须包含 1 首以音乐会发表形式呈现的音视频资料。

②类别二：学术论文 1 篇，与报考课题研究方向相关（不少于 3000 字），由本人独立完成或为第一作者；本人独立创作的作品不少于 2 首，含 1 首管弦乐作品，其余 1 首可为室内乐、声乐、民乐及电子音乐等类型。所提交作品须包含 1 首以音乐会发表形式呈现的音视频资料。

视唱练耳：学术论文 1 篇，与报考课题研究方向相关（不少于 3000 字），由本人独立完成或为第一作者；教案设计 1 篇，与报考课题教学方向相关（不少于 2000 字），由本人独立完成；另提交 1 部独立创作的三重奏（唱）以上编制的室内乐作品。

指挥表演艺术：学术论文 1 篇，与报考课题研究方向相关（不少于 3000 字），由本人独立完成或为第一作者；本人指挥表演视频 1 份，总时长不少于 60 分钟（其中指挥乐团表演时长不少于 30 分钟），视频内每首作品须完整录制、无剪辑。

声乐表演艺术：学术论文1篇，与报考课题研究方向相关（不少于3000字），由本人独立完成或为第一作者；能代表个人最高专业水平的独唱（或歌剧片段）视频2份，两份视频曲目不得重复，单份视频时长不少于30分钟，视频内每首作品须完整录制、无剪辑。

民族器乐表演艺术：学术论文1篇，与报考课题研究方向相关（不少于3000字），由本人独立完成或为第一作者；能代表个人最高专业水平的独奏（或协奏）视频2份，两份视频曲目不得重复，单份视频时长不少于30分钟，视频内每首作品须完整录制、无剪辑。

钢琴表演艺术：学术论文1篇，与报考课题研究方向相关（不少于3000字），由本人独立完成或为第一作者；能代表个人最高专业水平的独奏（或协奏）视频2份，两份视频曲目不得重复，单份视频时长不少于30分钟，视频内每首作品须完整录制、无剪辑。

管弦乐表演艺术：学术论文1篇，与报考课题研究方向相关（不少于3000字），由本人独立完成或为第一作者；能代表个人最高专业水平的独奏（或协奏）视频2份，两份视频曲目不得重复，单份视频时长不少于30分钟，视频内每首作品须完整录制、无剪辑。

8. 其他补充材料

（1）因更改姓名或身份证号导致的学历（学籍）校验未通过的考生，须提供具有更改记录的户口本（簿）或公安机关开具的相关证明原件照片。

（2）申请初试外国语科目免考的考生，须提交对应免考证明材料原件照片（详见初试外国语科目考试要求）。

三、注意事项

（一）考生应认真了解并严格按照学校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如实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交真实报考材料。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或因考生本人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提交虚假材料、未按要求提交所需材料造成后续不能考试（含初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对弄虚作假者，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教育部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或学籍。

（二）考生因报考博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

因此造成考生不能考试或无法录取，学校不承担责任。

（三）考生应通过定期查阅学校研究生院网站等方式，主动了解考试要求、考试安排等通知公告，积极配合完成相关工作。

第五部分 考试

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分初试和复试两个阶段进行。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研招网”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 A4 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件参加初试和复试。

一、初试

（一）初试时间

预计 2026 年 4 月进行。具体考试安排将在研究生院网站公布。

（二）初试考试科目及考试要求详见附件。

（三）初试成绩将由学校在规定时间内向考生公布。

二、复试

（一）学校将根据考试录取办法确定复试考生名单，并在研究生院网站公布。

（二）复试时间

预计 2026 年 5 月进行。具体考试安排将在研究生院网站公布。

（三）复试考试科目及考试要求详见附件。

（四）同等学力考生须参加加试，科目及要求详见附件。

三、考风考纪

考生应自觉树立遵章守纪、诚实考试的意识。考试期间，考生应自觉遵守学校考场规则及考生所签署的《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等内容，在学校复试工作结束前不得对外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对在研究生考试招生中违反考试管理规定、考场纪律，影响考试公平、公正的考生，一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的相关规定

严肃处理。对在校生，由其所在学校按有关规定给予处分，直至开除学籍；对在职考生，学校应通知其所在单位，由所在单位视情节给予党纪或政纪处分。构成违法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其中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六部分 录取

一、学校将按照教育部有关招生录取政策规定，根据国家下达的招生计划、学校制定发布的考试录取办法，以及考生初试、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心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拟录取名单公示时间将按照教育部相关规定执行。

二、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考生考试诚信状况是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对于思想政治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三、体检工作由学校在考生拟录取后组织进行，具体安排将在研究生院网站公布。体检标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教育条例》和《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等文件规定，参照《教育部 卫生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教学〔2003〕3号）文件执行。体检不合格者，或未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体检报告者，将取消录取资格。

四、新生入学后，学校按照有关规定对所有新生进行全面复查，包括新生学历（学籍）信息、档案材料等。复查不合格的，将取消其学籍；情节严重的，将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第七部分 学习方式、学制、住宿情况及就业方式

一、学习方式、学制及住宿情况

博士研究生学习方式为全日制。校区包括校本部（北京市朝阳区安翔路1

号）、健翔桥校区（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35 号），具体培养地点以实际教学安排为准。

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学制均为 3 年，毕业与获得学位年限可延长至 6 年。

在校学习期间，学生可向学校申请校内住宿；学校将根据床位空余情况统筹安排。

二、就业方式

博士研究生按其就业方式分为定向就业和非定向就业两种类型。非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的档案须在规定时间内转入学校，户口可自愿选择是否迁入学校；毕业时，按本人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办法就业。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的档案、户口均不转入（或迁入）学校，需在入学前与学校、所在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培养协议书。

专项计划（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录取考生的就业方式为定向就业；被录取考生须于入学前，通过骨干计划数字化管理平台，与学校、工作所在单位（仅限在职考生）、生源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在线签订三方（或四方）定向就业协议书。非在职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录取考生的档案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转入学校，户口可以自愿选择是否迁入学校。在职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录取考生不转档案、不迁转户口。

三、网上报名时，考生必须明确选择学习方式和就业方式，报名后不得更改，复试后按照考生本人所填报的报名信息录取。一经录取后，不得变更录取信息中的就业方式。

第八部分 学费标准及奖助政策

一、学费标准

- （一）全日制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学费标准为 10000 元 / 生 · 学年。
- （二）全日制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学费标准为 30000 元 / 生 · 学年。

二、奖助政策

学校根据有关规定，设立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国家助学金，符合条件的博士研究生可申请。同时，学校设立研究生“三助”岗位，为研究生提供勤工助学机会。

如遇国家或学校相关政策调整，奖助学金、助学贷款等将按照最新政策规定执行。

第九部分 毕业和学位授予

学习期满，符合学校博士研究生毕业条件及博士学位授予条件者，将获得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毕业证书上注明学习方式（全日制）。

第十部分 信息发布和其他事项

一、学校博士研究生招生信息均通过“研招网”和研究生院网站上公布，未委托任何考研辅导机构发布招生相关信息。学校通过研究生院网站及博士研究生招生专用邮箱等发布、发送的相关信息，均视为已送达。考生因未及时查看相关信息、未按通知规定完成相关工作，造成不能进行考试（含初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研究生院网址：<https://yjsy.ccmusic.edu.cn>

博士研究生招生专用邮箱：ccmbzx@ccmusic.edu.cn

二、学校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考研辅导班（初试、复试均不举办），不提供往年考研试题，不出售任何参考资料。

三、本招生简章由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院负责解释。其他未尽事宜，按照教育部当年研究生招生政策执行。若本简章内容与教育部最新政策不一致，以教育部政策为准。

四、联系方式

招生单位代码：10046

联系部门：研究生院研招办

邮政编码: 100101

联系电话: (010) 64887669 (工作日: 上午 8:30—11:30, 下午 14:00—17:00)

监察举报受理电子邮箱: jw64887386@163. com

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 1 月

附件1

中国音乐学院2026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1301 艺术学：音乐学

课题导师	课题名称	预分名额
王次炤	中国传统音乐的美学研究	15
王军	丝绸之路上的音乐文化研究	
毕明辉	全球史视域下的乐团协作与跨文化实践研究	
任方冰	中古时期军乐文化研究	
刘蝶	民族走廊音乐类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	
李月红	汉水流域民间传统丧葬音乐研究	
李秀军	马勒声乐体裁音乐研究	
肖璇	中国两性对歌研究	
吴志武	明清古琴专题研究	
张天彤	中国东北无文字少数民族民歌数字化整理及传承机制研究	
陈爽	当代曲艺家流派表演与传承专题研究	
赵晓楠	云南德宏孟高棉语族民歌和语言及认同关系之研究	
袁环	京剧表演与锣鼓音乐交互关系研究	
桑海波	中国音乐声音资产分类标准研究	
康啸	西方歌剧流派研究	
康瑞军	清末民初音乐名词术语的历史演变与前学科价值	
傅利民	曲牌及其传承研究	
齐琨	*中国传统乐种谱本整理及其知识体系研究	6
赵塔里木	黄河流域内蒙古段各民族传统音乐文化多元一体格局研究	1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专项计划)

注：*为重大课题，招生名额单列

1301 艺术学：音乐教育、艺术管理、音乐科技

课题导师	课题名称	预分名额
王本陆	新时代音乐教学论创新发展研究	6
王旭东	音乐表演专业人才“专业前教育”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付晓东	中国古代音乐科学思想的实证性研究	
司思	新质生产力驱动下数字音乐产业发展策略研究	
陈楠	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艺术高质量发展研究	
郭彪	音乐表演焦虑影响机制研究	
檀传宝	物质丰裕时代的美育意义研究	

1301 艺术学：作曲技术理论

课题导师	课题名称	预分名额
刘青	“从海顿到马勒”西方古典与浪漫主义时期交响曲中赋格段的演进	3
治鸿德	中国当代“诗乐”交响曲创作研究—以三部作品为例	
赵冬梅	中国当代民族管弦乐创作的地域风格研究	
徐平力	施万春音乐创作研究	
王萃	中国新疆维吾尔木卡姆音乐的音高体系研究	1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专项计划)

1352 音乐：作曲、视唱练耳

课题导师	课题名称	预分名额
王丹红	“多元化的衍展与融合”在民族管弦乐中的分析与研究	8
王非	莱贝卡·桑德斯两部协奏曲作品《静止》与《伤口》的写作技法及其音乐风格研究	
朱琳	法国作曲家米歇尔·列维纳斯 (Michaël Levinas) 音乐创作研究	
阮昆申	沈叶作品中传统元素的现代化运用研究	

张忠平	视唱练耳教学与思想研究— 以孙虹教授的音乐教育实践为例	
张朝	中国民族乐器与民族管弦乐队协奏作品的作曲技法研究	
禹永一	中国古代朴素自然观对中国当代音乐创作的影响研究	
高缨	视唱练耳教学中传统锣鼓节奏研究	
陶陌	从“意象凝练”到“音响展开”：中国写意思维 在当代音乐创作中的空间呈现与结构功能研究	

1352 音乐：指挥表演艺术

课题导师	课题名称	预分名额
李心草	交响乐与歌剧指挥艺术实践研究	2
林大叶	中国现当代管弦乐作品指挥法研究	
金野	“第三流派”交响乐作品指挥研究与实践	

1352 音乐：声乐表演艺术

课题导师	课题名称	预分名额
马秋华	新时代中国声乐多样性教学与实践研究	22
王丽芬	声乐演唱与教学的多维培养与实践研究	
王宏伟	中国民族歌剧教学与实践研究	
王洪波	陕北传统民歌演唱风格研究	
石倚洁	中西声乐表演技法融合视角下中国艺术歌曲的 演绎创新研究	
田彦	中国声乐作品多元演唱形式及风格研究	
曲学选	中国古诗词艺术歌曲的美学思想传承路径与 演唱技巧创新实践研究	
杨岩	美声演唱理论与实践研究	
吴碧霞	中国声乐教学体系研究	
何鹏飞	四川民歌演唱与当代表达研究	

邹文琴	现代审美视域下中国声乐作品演唱的多维探索与实践	
陈蓓	跨文化视野下的歌剧角色塑造与表演诠释	
陈燕	跨文化视角下中西方歌剧女中音核心角色比较研究	
金永哲	中国歌剧中音声部演唱理论与实践研究	
赵云红	中俄声乐演唱与教学之比较研究	
赵静	中国歌剧表演人才培养机制研究—以三所音乐学院为例	
黄训国	中国声乐风格多样化的融合与创新	
阎维文	当下中国女高音演唱实践研究	
董华	巴渝川江号子与民族声乐的当代化融合研究	
韩延文	中国歌剧融入音乐剧演唱元素的实践探索研究	
雷佳	中国声乐的多样化演绎研究	
薛皓垠	全球化语境下歌剧的跨文化传播与在地实践研究	
戴滨	中国声乐演唱中依字行腔的实践与研究	

注：实行双导师制，理论导师由学校统一分配。

1352 音乐：民族器乐表演艺术

课题导师	课题名称	预分名额
王中山	闽南筝乐艺术调查与研究	10
李玲玲	中国扬琴跨文化交流与国际传播影响力研究	
杨靖	《弦索十三套》的琵琶谱本整理与合乐表演研究	
邱霁	二十一世纪以来中国筝独奏作品的创作与诠释	
沈诚	张长城板胡艺术贡献研究	
宋飞	“豫风”二胡作品的创作演奏特点及其音乐诠释研究	
张尊连	湖南地方戏中传统弓弦类乐器的现代运用研究	
陈悦	中国高校竹笛专业教学体系化训练教材的构建与实践研究	

林玲	潮州筝乐研究	
赵聪	琵琶在现代音乐多元风格融合中的演奏创新研究	
葛詠	刘德海琵琶“古曲新奏”研究	

注：实行双导师制，理论导师由学校统一分配。

1352 音乐：钢琴表演艺术

课题导师	课题名称	预分名额
元杰	中国东北地区中国钢琴作品研究与演奏	5
朱迪	钢琴演奏技法的发展与演变： 基于中西方钢琴理论著作的梳理研究	
刘琉	中国传统“腔化”语言在当代钢琴作品中的运用与体现	
杨树	中国钢琴协奏曲研究与实践	
张维	中国钢琴作品专业教材的体系建构与层级设计研究	
樊禾心	中国钢琴作品的地域性特色与西方作曲技法之交融性研究	

注：实行双导师制，理论导师由学校统一分配。

1352 音乐：管弦乐表演艺术

课题导师	课题名称	预分名额
马勇	长笛表演艺术实践研究	11
尹波	单簧管演奏技巧与表演艺术中的应用	
刘洋	长号演奏及教学实践研究	
刘蔓	二十世纪至当代中外大提琴音乐作品研究与实践	
HE YI (美)	室内乐作品中单簧管实践应用研究	
张楠	中国小号作品研究与实践	
金京春	双簧管演奏与教学研究	
JIN HUI (加)	中国近现代小提琴作品历史发展体系与地域性音乐风格研究	
赵嘉楠	中国大提琴教学体系研究	

侯俊侠	乔瓦尼·波泰西尼低音提琴幻想曲研究	
HUANG BIN(美)	中国当代小提琴室内乐演奏技法的演进与现代挑战	
戴中晖	室内乐和交响乐中小号训练方法研究	

注：实行双导师制，理论导师由学校统一分配。

附件 2

**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
招生考试科目、考试要求**

专业名称	初试科目			复试科目
	业务课一	业务课二	外国语	
音乐学	学术成果	学科综合基础、 音乐分析		
音乐教育、艺术管理、音乐科技	学术成果	学科综合基础、 中西音乐史		面试
作曲技术理论	学术成果	专业主科、 学科综合基础		
作曲、视唱练耳	学术成果	专业主科、 学科综合基础	英、日、德、俄、意、 法语任选一门	
指挥表演艺术	学术成果	专业主科		
声乐表演艺术	学术成果	专业主科		面试 (含同等学力加试)
民族器乐表演艺术	学术成果	专业主科		
钢琴表演艺术	学术成果	专业主科		
管弦乐表演艺术	学术成果	专业主科		

一、业务课一

审核考生学术成果材料，考察其综合研究水平。学术成果评分采用百分制，及格分数为 85 分（含）。达到及格分数的考生，按报考课题分组，根据学术成果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后续按照“重大课题不限名额、一般课题不多于 4 名（含）”的原则（招收港澳台生、外国留学生的导师课题不受此限制），确定参加初试业务课二、外国语科目的考生名单。学术成果成绩即为初试业务课一成绩。

二、业务课二

（一）音乐学

1. 学科综合基础：笔试，考试时长 3 小时。
2. 音乐分析：笔试，考试时长 2 小时。

（二）音乐教育、艺术管理、音乐科技

1. 学科综合基础：笔试，考试时长 3 小时。
2. 中西音乐史：笔试，考试时长 2 小时。

（三）作曲技术理论

专业主科、学科综合基础：考查内容为和声、曲式与作品分析、复调、管弦乐法。笔试，分设两个考试单元，每个考试单元时长 4 小时，各考查 2 门科目。

（四）作曲、视唱练耳

作曲：

1. 专业主科：根据所给主题材料，创作管弦乐作品片段。笔试，考试时长 3.5 小时。
2. 学科综合基础：从和声、曲式与作品分析、复调、管弦乐法中选考 2 门。笔试，每门考试时长 2 小时。

视唱练耳：

1. 专业主科：听觉分析中外音乐作品的风格、体裁、曲式、织体、速度与力度等内容，听写重点段落的旋律、节奏与和声。笔试，考试时长 3 小时。
2. 学科综合基础：从和声、曲式与作品分析、复调、管弦乐法中选考 2 门。笔试，每门考试时长 2 小时。

（五）指挥表演艺术

专业主科：完成必考曲目现场排演。评委可根据考核需要，加试视唱练耳、钢琴演奏、声乐演唱、作品分析、总谱读法、外语水平等内容。

1. 歌剧指挥

（1）歌剧作品（二选一）：

普契尼《波西米亚人》选段

- ①多么冰冷的小手 (Che gelida manina) ；
- ②听到你爱的召唤 (Donde lieta) 。

(2) 管弦乐作品（三选一）：

- ①门德尔松《赫布利群岛》，作品 26；
- ②穆索尔斯基《荒山之夜》；
- ③科普兰《阿帕拉契亚的春天》 排练号 23 至 51。

2. 乐队指挥

管弦乐作品（三选二）：

- (1) 门德尔松《赫布利群岛》，作品 26；
- (2) 穆索尔斯基《荒山之夜》；
- (3) 科普兰《阿帕拉契亚的春天》 排练号 23 至 51。

(六) 声乐表演艺术

专业主科：完成以下作品演唱。

1. 中国声乐

- (1) 中国古诗词艺术歌曲 1 首；
- (2) 从中国民歌（含改编民歌）、中国戏曲（含改编戏曲）、中国曲艺（含改编曲艺）三类中任选作品 1 首；
- (3) 中国歌剧选段 1 首，须按原调演唱；
- (4) 规定曲目 1 首。规定曲目须从以下作曲家创作的作品中选取：萧友梅、赵元任、青主、任光、应尚能、张寒晖、黄自、刘雪庵、冼星海、贺绿汀、江定仙、陈田鹤、丁善德、聂耳、黄友棣、夏之秋、陆华柏、黄永熙、桑桐、谭小麟、朱践耳、罗忠镕、黎英海、白诚仁、谷建芬、金湘、施万春、高为杰、施光南、王立平、王世光、王志信、陆在易、尚德义、赵季平、王祖皆、张卓娅、孟庆云、徐沛东、印青、孟勇、士心、刘聪、关峡、张千一、禹永一、胡廷江。

2. 美声

- (1) 中国古诗词艺术歌曲 1 首；
- (2) 中国声乐作品 1 首（含中国艺术歌曲、歌剧选曲、创作歌曲、民歌改编等）；
- (3) 外国艺术歌曲 1 首（语种限定德、法、意、俄、英、西，须使用原文演唱）；
- (4) 外国歌剧咏叹调 1 首（涵盖巴洛克时期、古典时期、浪漫时期、近现代时期等，须使用原文并按原调演唱）。

(七) 民族器乐表演艺术

专业主科：完成以下作品演奏。

1. 风格性乐曲 1 首；
2. 技巧性乐曲 1 首；
3. 传统乐曲 1 首；
4. 近现代创作乐曲 1 首。

评委有权根据考核情况，打断演奏或抽取曲目片段进行考查。

（八）钢琴表演艺术

专业主科：须准备演奏时长不少于 75 分钟的独奏会曲目，曲目要求包括至少 3 首分属不同时期、不同风格的国外作品，以及 1 首中国作品。评委有权根据考核情况，打断演奏或抽取曲目片段进行考查。

（九）管弦乐表演艺术

专业主科：完成以下作品演奏。

1. 弦乐

- (1) 巴洛克风格组曲前奏曲 1 首；
- (2) 技巧性作品 1 首；
- (3) 完整的奏鸣曲 1 首、完整的协奏曲 1 首，作品风格须不同；
- (4) 中国作品 1 首。

注：弦乐考生除室内乐奏鸣曲作品外，其余所有考核作品均须背谱演奏。评委有权根据考核情况，打断演奏或抽取曲目片段进行考查。

2. 管乐

- (1) 巴洛克时期或古典时期作品 1 首，体裁限定为奏鸣曲或协奏曲；
- (2) 浪漫时期作品 1 首；
- (3) 近现代或当代时期作品 1 首；
- (4) 中国作品 1 首。

注：管乐考生除近现代或当代时期作品外，其余所有考核作品均须背谱演奏。评委有权根据考核情况，打断演奏或抽取曲目片段进行考查。

三、外国语

实行免考申请制，所有考生均可依据对应条件申请免考（符合其一即可），未获免考者须参加笔试。

（一）免考申请条件

1.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 (CET-6) 成绩 ≥ 425 分 (需提供成绩单) ;
2. 托福 (TOEFL) 成绩 ≥ 75 分 (需提供成绩单) ;
3. 雅思 (IELTS) 成绩 ≥ 6.0 分 (需提供成绩单) ;
4. 在报考语种对应国家 / 地区有 1 年及以上学习经历 (需提供学习证明与成绩单) ;
5. 在报考语种对应国家 / 地区获得学士及以上学位 (需提供教育部认证的学位证书) 。

(二) 考试要求

1. 考试形式: 笔试, 考试时长 2 小时;
2. 考察重点: 考生对外国语的实际应用能力。

四、面试

(一) 音乐学、音乐教育、艺术管理、音乐科技、作曲技术理论、作曲、指挥表演艺术、声乐表演艺术、民族器乐表演艺术、钢琴表演艺术、管弦乐表演艺术专业

着重考察考生的学科背景、专业素养、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等。考生向面试小组作报告, 内容包括:

1. 个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
2. 对报考课题的文献综述、研究现状、内容以及方法等。

考生须准备报告 PPT, 陈述时长原则上不超过 10 分钟; 答辩时长因各专业要求而异, 原则上不超过 25 分钟。

(二) 视唱练耳专业

着重考察考生的学科背景、专业素养、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等。内容包括:

1. 考生向面试小组作报告。包括:
 - (1) 个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
 - (2) 对报考课题的文献综述、研究现状、内容以及方法等。

考生须准备报告 PPT, 陈述时长原则上不超过 10 分钟。

2. 看谱即唱带伴奏的视唱练习曲或艺术歌曲 1 首。
3. 就本专业知识回答相关问题, 时长原则上不超过 20 分钟。

附件 3

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加试要求

同等学力考生在复试阶段须加试报考专业硕士学位主干课程。

专业名称	加试科目（笔试，2 小时）
作曲、视唱练耳	1. 思想政治理论 2. 中西音乐史
指挥表演艺术	1. 思想政治理论 2. 和声与作品分析 3. 中西音乐史
声乐表演艺术	1. 思想政治理论 2. 和声与作品分析 3. 中西音乐史
民族器乐表演艺术	1. 思想政治理论 2. 和声与作品分析 3. 中西音乐史
钢琴表演艺术	1. 思想政治理论 2. 和声与作品分析 3. 中西音乐史
管弦乐表演艺术	1. 思想政治理论 2. 和声与作品分析 3. 中西音乐史

注：音乐学、音乐教育、艺术管理、音乐科技、作曲技术理论专业不招收同等学力考生。

附件 4

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课题研究计划书

考生姓名		报考专业及 报考导师		报考课题 名称	
<p>计划书内容（2000 字左右）：</p> <p>1. 课题的国内外研究状况、文献综述等。</p> <p>2. 课题的研究内容、总体框架、基本思路、研究目标。</p> <p>3. 拟采取的研究思路、研究构想、研究方法与科研进度等。</p> <p>4. 列出本人已发表的文章或相关成果。</p>					
<p>考生签名（本人手写）：</p> <p>（可自行加页填写）</p>					

附件 5

报考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专家推荐书

考生姓名	报考专业 (研究方向)	
推荐人姓名	推荐人职称	
推荐人学术专长	推荐人联系电话	
推荐人所在单位	<p>推荐意见：包括对被推荐人外语水平、专业知识、科研能力以及被推荐人的道德修养、治学态度等的简要评价，以供甄别参考。如有需要请另纸书写附上。</p>	
<p>推荐人签字： 推荐人工作单位盖章：</p> <p style="margin-top: 20px;">年 月 日 年 月 日</p>		

注：

1. 推荐书限于报考博士研究生时使用，须由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具有教授或相当职称的专家（非所报考的导师）填写。
2. 本单位的专家推荐加盖专家所在院系公章，外单位（中国音乐学院以外）的专家推荐须加盖专家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公章。

附件 6**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

本人作为参加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已充分知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及北京教育考试院、中国音乐学院相关规章制度。为维护国家教育考试的严肃性、公平性与权威性，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思想品德承诺

1. 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恪守学术道德规范。
2. 在考试全过程中展现良好的精神风貌，杜绝任何有损教育公平、违背社会公序良俗的行为。

二、诚信应考承诺

1. 确保报考信息及提交的学籍学历、学术科研成果等所有材料真实、完整、有效。如因信息虚假或材料造假导致不能参加考试、录取以及入学后不能进行学籍注册等后果，自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 严格遵守考场规则，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不携带违禁物品进入考场，不使用任何违规通讯工具或技术手段，不以任何形式实施作弊行为。

三、保密责任承诺

1. 严格保守国家教育考试秘密，在考试工作结束前不通过任何途径泄露或传播考试试题、考试流程、评委信息等相关考试内容。
2. 不以录音、录像等形式记录考试过程，不传播与考试相关的音视频及文字资料。

四、遵纪守法承诺

1. 充分知晓研究生招生考试属于法律规定的国家教育考试，如有替考、组织作弊、非法出售试题答案等行为，将依法承担刑事责任。
2. 接受并配合学校依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 41 号）开展的入学复查，如发现不符合报考条件或存在弄虚作假情形，自愿接受取消

学籍等处理决定。

五、责任追究承诺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本人自愿承担以下后果：

1. 立即终止考试或取消录取资格；
2. 接受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规定的处罚；
3. 违纪事实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
4. 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承诺人（手写签名）：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7

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考生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审查表
(应届考生)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族	现任职务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个人表现自述 (应就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遵纪守法、道德品质、诚实守信等方面情况进行简明扼要说明，特别是要明确写清有无受过校内处分、治安处罚或刑事处罚等情况，如校内处分已解除，须写明处分和解除处分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综合表现鉴定 (由考生所在院系填写。应就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遵纪守法、道德品质、诚实守信等方面情况进行说明，特别是要明确写清是否存在考试作弊、学术不端、学位论文和发表论文造假等行为)</p>			
院系审核意见		院系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学校学生管理部门审查意见		负责人签字（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注：此表签字加盖公章有效

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考生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审查表
(在职考生)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族	所在单位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个人表现自述</p> <p>(应就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遵纪守法、道德品质、诚实守信等方面情况进行简明扼要说明, 特别是要明确写清是否受过行政或党纪处分; 是否受过治安处罚或刑事处罚; 有无存在因政治、经济或其他问题正在接受审查, 尚未查清或已查清的情况; 是否有过严重违反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的情况; 是否存在其他弄虚作假和严重失信行为等)</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综合表现鉴定</p> <p>(由考生所在单位填写。应就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遵纪守法、道德品质、诚实守信等方面情况进行说明)</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在单位管理 部门审查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签字 (盖章)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联系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注: 此表签字加盖公章有效

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考生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审查表
(无工作单位考生)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族	居住地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个人表现自述</p> <p>(应就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遵纪守法、道德品质、诚实守信等方面情况进行简明扼要说明, 特别是要明确写清是否受过行政或党纪处分; 是否受过治安处罚或刑事处罚; 有无存在因政治、经济或其他问题正在接受审查, 尚未查清或已查清的情况; 是否有过严重违反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的情况; 是否存在其他弄虚作假和严重失信行为等)</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综合表现鉴定</p> <p>(由考生居住地或户籍所在地相关管理部门填写。应就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遵纪守法、道德品质、诚实守信等方面情况进行说明)</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居住地或户籍所在地相关 管理部门审查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字 (盖章)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联系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注: 此表签字加盖公章有效

附件 8

中国音乐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考生档案审查意见表

姓名			
民族	性别		
身份证号	曾用名		
入党（团）时间	政治面貌		
档案所在单位	籍贯		
档案所在单位 地址			
(如：某年某月—某年某月 学校名称 / 工作单位) (从高中填起)			
学习 / 工作经历			
是否参加过任何非法组织	(若无该项情况，填写“无”)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处分	(若无该项情况，填写“无”)		
档案所在单位 审查意见	负责人签字（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注：此表签字加盖公章有效



中国音乐学院

CHINA CONSERVATORY OF MUSIC

研究生院网址: <https://yjsy.ccmusic.edu.cn>

博士招生咨询电子邮箱: ccmbzx@ccmusic.edu.cn

招生咨询电话: (010) 64887669 (工作日: 上午8:30-11:30, 下午14:00-17:00)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翔路1号中国音乐学院研究生院研招办